

销售合同

合同编号：TSKJ&KTJT20260626001

买 方	公司名称：	北京拓实科技有限公司	卖 方	公司名称：	北京凯天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	张红芳		联系人：	沈延春
	收货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看丹桥街道诺德一期4号楼2309室		地 址：	北京市海淀区天秀路10号 中国农大国际创业园 3栋1029
	收货人：	张红芳 18660100116		收货人：	沈延春 13810712323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经平等协商，双方同意按如下条款签署本合同。购货方以下简称买方,供货方以下简称卖方。

一、订购以下货物:

商品名称	规格	配置描述	数量	含税单价	合计金额
工作站	P7	W7-3465X 32G*4 4TSSD RTXPRO5000-48G 无线蓝牙1400W 3年保修	1	99600	99600
工作站	PGX	GB10/4TB SSD/128GB/WIFI/原厂1年保修	2	42000	84000
					0
金额总计(人民币)大写：		壹拾捌万叁仟陆佰元整		小写：	¥183,600.00
不含税金额总计：		162477.88	税额：	21122.12	税率：13%

- 二、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
- 三、发票种类： 增值税专用发票（发票的项目名称和规格型号与合同标的的商品名称和规格一致）
- 四、保修条款： 按照生产厂家规定的服务标准进行保修。（CPU，显卡供应商保修3年，送修。）
- 五、运输方式： 卖方发货

物流：卖方指定
- 六、运费承担： 卖方

（买方指定货运发生货物任何风险及损失由买方承担）

七、付款期限： 本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20 %（ 36720.00 元）作为定金， 在买方向卖方支付合同约定的定金前， 卖方有权拒绝发货并不承担逾期交货的违约责任； 买方在卖方发货后20日内付清剩余货款， 即146880.00元

八、交货时间： 以厂家到货时间或货运到货时间为准。

- 九、其他条款：

A: 买方收到货物后， 请当场验收， 如对所购产品数量、规格型号、包装、货品质量有异议， 请在3日内与卖方联系， 否则视为验收合格。
B: 买方若付款逾期， 卖方有权停止发货（包括已确认合同）， 同时买方应按全部所欠货款总额的万分之五（按日计算）向卖方支付违约金。在买方货款未付清给卖方之前， 卖方拥有对货物的最终所有权。
C: 如买方委托卖方将所购货物发给第三方， 则卖方将货物交付给收货方或货运代理后则视同此单商品已经交付给买方， 以后产生的一切损失与卖方无关。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买卖双方签字盖章（公章或合同章）之日生效。（本协议及协议履行过程中相关文件的传真件与原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买卖双方发生纠纷，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卖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以下无正文，双方签字盖章处】

公司名称： 北京拓实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6年6月26日



公司名称： 北京凯天捷通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代理人(签字)：

单位盖章

2026年6月26日

